

大凡江南味道的饭店,多有面疙瘩。面疙瘩上桌,有人淘老古,有人吃了一勺又添一勺,不必光盘指令,会吃光的。

恰有人煞风景了:可曾注意到,面疙瘩的“疙瘩”两字是“病字头”?美食为什么是病字头?

煞风景者有一肚子疙瘩疙瘩的想法,说出来还煞有介事的:我们喜欢面疙瘩,正是印证了一句俗语:煞大煞嗒嗒,要吃面疙瘩。可曾想到这句话是什么意思?

五六十年前,粗劣生活中少不了粗劣的面疙瘩。

那时候粮食是配给供应的,还要搭配面粉。为了应付面粉的搭配,每家每户都学会了发面、做馒头、摊煎饼。家里也常常吃面,只是面条没法自己做,要去买,当然面条是比面粉贵的。

有什么可以取代面条的面食又可以自己做?面疙瘩终于横空出世,跳跃在上海每家每户碗里。

面疙瘩没有特别的技术含量,稍大的孩子可以独立为之。将碗里的面粉加水搅和至很厚的酱状。锅中水烧开,用筷子将面酱顺着碗口一条条地划入锅中,划下去的面酱是不规则的条状,有凸起,有凹陷,长短大小不匀。这凸起凹陷,疙疙瘩瘩。以形状物,以形起名,也算是文化传统,面疙瘩就此叫出了名。加点吃剩的咸菜青菜,便是一顿主食。

我没有深入研究,猜想面疙瘩的名字,是上海人给它起的,如果扩大范围,是江南吃面疙瘩的人胡乱起的名字。面疙瘩的流行地域应该是在上海或者江南一带。

“疙瘩”是病字头,本

义是皮肤上突起的或肌肉上结成的硬块,不是好东西。在中国几千年吃的历史中,还有什么食品是病字头的?我想不起来。

很多年之后,去吃火锅,点了“鱼滑”“虾滑”之类。服务员操作时,我笑出声来:不就是面疙瘩的做法吗?可惜呀,当年没有将面疙瘩叫做“面滑”,否则它的身世也不会这么不堪。

美食的历史,是富足人家吃了说好的历史。

虽然同是做主食,面疙瘩和面不可同日而语。即便是在最贫困的年代,生日吃一碗面还是有的,岂能由面疙瘩替代?寿面也就变成寿疙瘩了。社会上有形形色色的面馆,皆有各自的传说美誉,却未见一家面疙瘩店。

面疙瘩还要蒙羞的是,与煞大煮在一起,煞大煞嗒嗒,要吃面疙瘩。

原来一直以为这是在污名化面疙瘩,几十年后恍然明白,是错解了“煞大”的意义。那时候,常有做母亲的将儿子叫做煞大儿子,并不是母亲看不起自己的儿子,是带着对儿子亲昵的指责,癫痫的儿子都是自己好呢。“煞大儿子”,有点如今“熊孩子”的意思。

当年弄堂的夏天,常有拥挤的人家,把矮桌摆到弄堂里吃晚饭的。有饭,也有面疙瘩。有些小孩子,也就是母亲眼里的“煞大儿子”,端了一碗面疙瘩,弄堂里窜来窜去,与人家打牌下棋。不开心了,突然就被人家开骂:煞大煞嗒嗒,要吃面疙瘩……

因为社会普遍认定了面疙瘩没有营养,没有鲜美之味,不属于上海人主食之习俗的。

不丹影片《教室里的一头牦牛》,曾在中国金鸡百花电影节和海南岛国际电影节上放映。电影的主角是一位年轻老师,名叫乌金多吉,他不喜欢当老师,想辞职去澳大利亚做流行歌手。在五年合约最后一季,被派到偏远的山区小学任教,那个叫鲁纳纳的地方,海拔4800米,不通电,没有手机信号。从首都廷布布去那里,需要八天,大部分时间还只能徒步。当冬天来临,学校关闭,可以返回。

摄影师出身的导演帕武·多杰,用广角固定长镜头,把喜马拉雅山脉的雄伟和壮丽,呈现在我们面前。他说,他非常喜欢大全景,不喜欢花里胡哨的运动镜头,他的山景,具有一种沉静之美。对于人物,他又常用近景和特写,从他们的表情和眼睛,能看到他们的内心。在半纪录片式风格中,电影让一个简单的故事,产生了动人的力量。

乌金多吉的父母早已去世,由外婆带大,在外婆眼里,他漫不经心的生活方式有些问题,好

蒙羞的面疙瘩呀。

谁知道几十年之后,面疙瘩加一点海鲜,就上了厅堂。只是,叫出名了的面疙瘩,改名是改不了了。在饭店点菜点到面疙瘩时,好像没什么人注意到,有个病字头的食物,花了钱给自己吃,还说了它一番好话。

面疙瘩蒙羞在疙瘩,疙瘩本身也无辜。

以前有说,女孩不要嫁给宁波人,因为宁波阿婆难弄,老疙瘩的。宁波人的规矩,被这么一疙瘩,好像是不必要的。

曾经有位技术员,个子矮,点子多,饱受嫉妒,说他是矮子肚皮疙瘩多……

很多时候,疙瘩是负面的;也有很多时候,疙瘩是被定义为负面的。坏坏坏了病字头上,就像面疙瘩,要是没有病字头,或许可以美食打榜的。

不过要是没有了面疙瘩,那个吃面疙瘩的年代也会少了些回忆的佐餐吧。

好放着教师职业这个铁饭碗不用,却要去国外当流浪歌手。徒步去往鲁纳纳的旅程,骡子驮着物品,叮当声中,乌金多吉和村里来迎接他的米臣等一行人,在山路蜿蜒而行。他走得气喘吁吁,不停向米臣抱怨。虽然很多

教室里的一头牦牛

刘伟馨

鲁纳纳村民和孩子,走了两个多小时,在山里集体迎接他,令他有些惊讶,但到了鲁纳纳——这个只有56人的高原小村,看到异常简陋的土屋教室,没有黑板,没有教具,他向村主任金帕叔说实话说:“我是莫名其妙被派到这里来的,我不会留在这里。”

这部缺乏戏剧性的电影,用一种润物细无声的方法,让乌金多吉留了下来。他被班长叫去,被迫上了第一堂课,孩子们渴望学习的热爱感染了他;从其他村庄翻越山头送孙女读书的老奶奶感动了他;热情、贫困的村民给他送来了自发凑集的生活用

品,让他觉得太过礼遇了;村主任说的“当老师的看得到未来”,这是他当老师受训以来,从没有人跟他说过的话;当地女孩莎尔顿用一首《圆满牦牛之歌》吸引了他,她说,她每天唱这首歌,是献给众生、村里人,献给山里的

动物、神明和灵魂。

电影有一个奇特的场景,莎尔顿送了一头牦牛给乌金多吉,从此,牦牛和学生们同处在一个教室里。莎尔顿说:“牧牛人和牦牛的感情是很神圣的,如同家人,当村里人需要肉吃时,就会把绳索往空中丢去,落在哪头牦牛身上,哪头就会被宰杀。从前村里有个年轻人,牛被宰杀后,作了《圆满牦牛之歌》。”莎尔顿解说着这首歌:歌里唱着“我因牦牛的爱得以存活”“牦牛向往高山的青草和泉水”,实际上是赞颂每个人心中的那份纯洁,宛若高山的积雪、



读碟

无暇的山峰。牦牛每天都会到山里吃草,黄昏一到,就会自动返家,所以歌里唱道:“不论此生来世,我都会回来,如同每个黄昏。”

冬天就要来了,很快村子被大雪覆盖,牦牛也要往低处移动,乌金多吉的澳大利亚签证也下来了。他离开村子的时候,纯朴、率真的村民和孩子们,像迎接他时一样,含泪排队欢送他。孩子们给他写了一封饱含深情的信。当他向山下走去,山谷里突然传来歌声,原来老村主任亲自唱起《圆满牦牛之歌》,他正是当年这首歌的原作者,以前,他是村子里最棒的歌手,他妻子去世后,不愿再唱,总是说,等他的牦牛出现时,他就会开口唱。乌金多吉就是他的牦牛。

乌金多吉最后还是去了悉尼,在酒吧唱了一半流行歌曲,突然停下,在众人惊讶和疑惑中,唱起了《圆满牦牛之歌》:“……无需告诉你,我将何去何从。若要问我,我的家在高原之上,万花之中……”

小时候,家里住在老城厢,出了弄堂,拐弯行走不足百米就是西门路。可是,街坊邻居每每说起西门路,总是称之自忠路。

穿街而过,在东台路设有后来,我才知西门路的前身就是自忠路。

自忠路东起西藏南路,西至重庆南路,全长千余米。自忠路至今有120年历史,初始以四川境内雅奢江路命名。1946年改名张自忠路,张将军在抗日战场上英勇杀敌,牺牲在疆场,得到全国人民敬仰;1949年更名为西门路,1985年又更名为自忠路至今。

自忠路像一条扁担,一头挑着南阳桥,另一头挑着太平桥。南阳桥位于自忠路西藏南路丁字路口一带,过去是法租界与华界的分界处。听老人们说,以前这里筑有铁栅栏,有“红头阿三”把守,朝启夜闭。近来热播

电视剧《前行者》中多次出现主人公出入法租界与华界分界处镜头,真实地展现了当年的场景。南阳桥最有名的是“杀牛公司”,所谓“杀牛公司”其实就是“宰牲场”,专门宰猪宰牛的。后来不再宰杀牲口,成了肉类加工厂。但是,“杀牛公司”叫法一直流传了下来。“杀牛公司”沿西藏南路开设一排门市部,专门供应熟食,有红肠、酱汁肉、糖醋小排等。因为是前店后工场,销路特别好。记得小时候,父亲总是差我去买5角钱碎肉。碎肉都是瘦肉,不带肥肉,白里透着粉色,用蜡纸包着带回家,可以装上一大碗,酌酒下饭俱佳。太平桥泛指自忠路、济南路一带,以小吃一条街闻名沪上。小吃街很简陋,在马路两旁人行道上一溜搭了几十间摊位,支起炉灶,安上几张桌子,长凳,烟火缭绕,香气扑鼻。太平桥小吃街与云南路小吃街相比,档次差了一大截,没有像小绍兴、鲜得来、小金陵这样的老字号,都是供应些生煎、馄饨、锅贴、炒面等日常小吃,亦有几家售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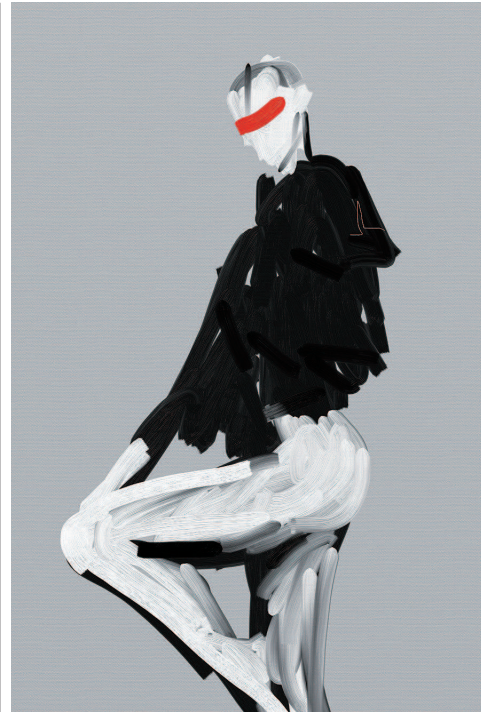
炒菜。因为贴近民生,价廉物美,十分接地气,一年到头生意红火。17路电车在自忠路穿街而过,在东台路设有站点。自忠路两边大多是二、三层民居,多石库门。沿线商铺大都集中在西藏南路至顺昌路之间。有粮店、酱油店、烟纸店、中药房等,与老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,这些店铺大部分小而简陋,“买相”好点的店铺有天禄食品店、嘉泰南货店、红花照相馆。过了顺昌路,自忠路被淡水路菜场占据,成了马路菜场,脏兮兮的模样总是难以示人。在自忠路吉安路,有着被称为上海“四大丛林之一”的法藏寺。我上班后工作单位就在自忠路214号,是卢湾区粮食局下属一个中心店。自忠路上有着众多红色遗迹。1927年3月21日上午,全市各工会、工人纠察队负责人集中在自忠路361号,接受起义指挥部发布起义命令。然后,从自忠路出发,奔赴战场,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取得了胜利。自忠路163弄17号是《湘江评论》旧址,俞秀松曾在此印刷秘密刊物。自忠路355号西厢房是《新少年报》社旧址。

自忠路上留下了众多名人足迹。自忠路420号是著名画家黄宾虹旧居。黄宾虹旧居对面有一条弄堂,名曰“丰裕里”。丰裕里4号是诗人艾青1932年在上海时的住处。画家陶冷月在98号住了42年,将其居室命名为“风雨楼”。丁玲、胡也频居住在丰裕里弄堂口260号,丁玲、胡也频在这里创办了红黑出版社。

自忠路,一条有故事的马路。如今,自忠路列入新天地版图,重又焕发出勃勃生机。

戴存亮

自忠路



单立人(油画) 赵宏

我想吃了十几年的安眠药,多次想戒断未成。

年轻时,我有一种处理悲伤的睡眠能力,特别强大。小学三年级,我就理解并实践了孙悟空的一句话:“人逢喜事精神爽,闷上心来睡睡多。”从儿时到二十出头那段,我越忧伤越容易睡着。越是难过,人睡越快速。那种在悲伤中入睡的感觉,犹如婴儿在哭泣中睡着,非常奇妙。

睡觉的床伴很重要,同床异梦是一件可怕的事。

睡眠是死亡的一种短暂形式。长睡不醒,即是死亡。小孩子都害怕自己长睡不醒。我妹妹小时候,心思过重,经常悄悄跑到妈妈床前,试试他们鼻子还有没有呼吸。

睡眠中的各种担忧,是创作题材的富矿。美国作家詹姆斯·瑟伯,有本书叫《白日做梦有理》,讲了不少此类故事。

有个精神紧张的表哥,觉得自己很可能会在睡觉时呼吸停止,觉得夜里每隔一个钟头把他叫醒一次,也许他就会窒息而死。睡之前,他习惯定好一架闹钟,每隔一段时间响一次。

有个舅妈,每天晚上睡觉都害怕有贼进屋,用管子从门下面吹气进来。跟家里的财产受损失比起来,她更害怕麻醉药。因此,她入睡前,总是把值钱的

东西和钞票整整齐齐摆在卧室门口,还贴了张纸条:“我只有这么多东西,请拿走,别吹气,因为我只有这么多东西。”

有个老爷爷年轻时被气糊涂了,家里人担心他晚上不穿衣服就跑到门外,就让家里的小弟弟看护他。反正弟弟有28年睡不着觉了,担任这个职务蛮合适的。有一个晚上弟弟睡着了,在大椅子上睡着了。老爷爷轻手轻脚把他放到床上,倒过来看护他。老爷爷说,我睡觉时他看着我,所以现在我睡觉,我看着这样似乎挺公平。

詹姆斯·瑟伯这本书,是助眠的上上之选。看看书的目录,就觉得好笑:《床塌的那天夜里》《鬼进屋的那天夜里》《更多夜半惊魂之事》《雷普布尔先生猎奇记》等等。

卡夫卡有句名言:“长时间躺着,睡不着,斗争意识产生。”我弟弟在外头喝酒,经常是不醉不归,我妈总要等他回来才能睡得着。我老爸一向睡眠质量欠佳。他从年轻时起,一直把睡觉称作闭目养神。我妈每次看他一声不响,认为他睡着了就要唠叨,说儿子都还没回来,你也睡得着!我爸爸回怼她,你睡

不着,他就能回来了?

爸爸妈年纪大了,我现在常常祈祷,不要有半夜的电话。我好几次梦见妈妈死了,在梦中大哭。每有此梦,我就要讲给妈妈听,不是为了吓唬她,而是我们家有一个迷信,把梦说“破”了,便不会梦想成真。老妈听后就叹气说,哎呀,那是我儿子想我了。

有一次我梦见,老妈打电话报信说老爸死了。我狂奔回家,结果发现是我老妈在恶作剧,她笑得珠泪连连,跌倒在桌子下;而我在梦中,却气得大吼大叫。

日本作家渡边淳一,写过一本叫《钝感力》的书。他论述说,在任何嘈杂的环境下都能睡觉,是一种了不起的身体能力。身体欠安的最大标志,就是失去良好睡眠。病人和老人,都深受夜晚的煎熬。

美国冷战史欧洲史学者托尼·朱特,写过不少大书厚书。他最打动我的,是一本叫《记忆小屋》的薄书。

晚年他得了“渐冻症”,被迫处于一种静止不动的沉默中。他谈到黑夜失眠的难熬:“白天我尚可请人抓个痒,做些调整,送杯饮料,或者慷慨地帮我活动

有机会一起睡觉 卢小波

一下四肢……晚上要被调整成坐姿,上下身约成110度夹角,并由叠好的毛巾、枕头固定在这个姿势上,倘若没有搁好一条胳膊,或从头上到腹到腿没有小心翼翼对成一条直线,余下的夜晚我便只能去忍受这种折磨了。”

在漫漫长夜里,他一遍一遍地在脑子里写故事。故事必须足够有趣,以便他集中注意力,使他不受身体某处瘙痒的侵扰;但又不能过分有趣或出人意表,以便能作为睡眠的前奏,助他进入梦乡。这位大学者自称活得像木乃伊,像蟑螂。他说,从夜晚死里逃生的最好的办法,便是把夜晚也当做白天对待。他回忆英国绿线巴士上的气味,回忆法国小旅馆的细节,在寂寥的夜晚中一动不动地造出了“记忆小屋”。

睡觉一词有多重含义。生理睡眠,一也;性爱种种,二也。微信时代对友情最深的表达,是这一句:“有机会一起睡觉。”搜搜这个表情符,微信上没有一万也有三千。这两年,邀请我一起睡觉的人不少。我老妈妈知道了,估计会打死我。这是玩笑,祝大家都能睡个好觉。

古人说,先睡心,后睡身。要睡,什么忧愁喜乐就都不要想。

春眠不觉晓

责编:吴南瑶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春眠不觉晓

